

降卑成榮耀

人受造之初，在伊甸園，神任命他統治萬物——不是因有冠冕而榮耀尊貴，是“以尊貴榮耀為冠冕”。並非轄制誰，是無冕之王，用不着耀武揚威，是真正的“素王”。誰也沒有權利把他囚在宮殿裏，與人民隔絕；所有的動物都順服，沒有哪個向他張牙舞爪，更不必懼怕來自任何方面的加害，也沒有革命。大地和萬有都是他的，用不着貪婪取為屬自己的私產。這是真的自由，快樂。

那惡者來了。

亞當不在場；他有機會，先在那女人的心田裏下種，叫她

撒但表示關心她的胃口如何。

“你夫婦倆殷勤工作，虧你們大熱天的，主不給你們吃嗎？”

“偌多樹上果子吃不完！只是那棵樹上果子，不可吃也不可摸，免得我們死。”

撒但說：“看來那果子跟別樹一樣，不一定就會吃死人；倒是吃下去會叫你能分別善惡，像神一樣。”

神特別吩咐：“那棵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。”引起新奇的飢餓感。

不滿足！缺乏！

奇異的新“朋友”，還教導她：進步！升高！

這是個新觀念。但沒有比較，最初的人，很難領會，甚麼是更好，更多，更高？

撒但不拒絕作師傅的職分。把“慾望”的種子播在她心裏。進步成天使？一那不成，天使沒有家庭；神給他們的使命是：“生養衆多，遍滿地面！”只是再沒有別的階級，唯一的標準：

“像神一樣！”

那女人原來對神自然的充滿敬畏——現在想到可以“一樣”。慾望把敬畏趕走了。撒但教導她如何。

你可知道有條隱祕的捷徑？只要吃下那禁止的果子，就能像神一樣，分別善惡。

撒但教導她的，善惡大致是比較；但照神的吩咐，善惡是順從神與違背神；惟有神是善的。

我觀看你指頭所造的天，
並你所陳設的月亮星宿。
人算甚麼，你竟顧念他！

世人算甚麼，你竟眷顧他！
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點，
並賜他尊貴榮耀為冠冕。
你派他管理你手所造的，
使萬物，就是一切的羊牛，
田野的獸，空中的鳥，海裏的魚，
凡經行海道的，都服在他的腳下。
耶和華我們的主啊！
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！（詩八：3-9）

亞當夫婦心裏洋溢這頌歌，太陽升起，月亮升起；舉頭仰觀天空，低頭俯視大地。管理萬有，都服在腳下，剩下唯一進步的可能，是“像神一樣”——這是難以拒絕的試探！
女人再看一眼，那果子“好作食物，悅人眼目，且是可喜愛的，能使人有智慧”（創三：6）。...
就摘下來吃了。不知甚麼時候，那試探人的不見了。
她丈夫卻適時出現。短時不見，剛見面就知道，她有了進大步，口中出現新詞：“更多，更好，更高！”
問她哪學來的；女人晃一晃手中的果子。
亞當知道，自己不能離開她，就得配上她的程度，也跟樣吃了。

伊甸園多了一雙智慧人！
他們開始了工藝——拿無花果樹的葉子，作了圍裙，遮蓋赤身露體的羞恥；因為知道榮耀尊貴失去了。
天起了涼風。
耶和華在園中行走，要找世界上那雙唯一的夫婦，傳授他們些兒農藝。這就是文化(*Cultura*)的起源。
他們聽見神的聲音，卻像逃學的孩子，不來上課。
耶和華神呼叫：“亞當！你在哪裏？”（創三：9）
這話的意思：你怎地到了那般地位！
推來推去，繞了好大圈子——亞當，神給他的那女人，
得到她供出實情：“我吃了禁止我吃的果子是實；都怪那蛇引誘我！”（三：13）
神先判定對蛇的咒詛；也宣告了元始的福音——

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，
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，
也彼此為仇；
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，
你要傷他的腳跟。（創三：15）

接受了神的宣判和應許：“亞當給他妻子起名叫夏娃，因為她是衆生之母。”（創三：20）沒有破口大罵：“該死的老婆！”亞當給妻子的名字：“衆生之母”。是表明神的應許給人類盼望。

在起初，神說：“我們要照着我們的形像，按着我們的樣式造人。”（一：26）這是奧祕的“三一”神我們。

在人犯罪墮落以後，耶和華神說：“那人已經與我們相似，能知道善惡；現在恐怕他伸手，又摘生命樹的果子吃，就永遠活着。”（三：22）又用奧祕的“三一”我們。

三一真神是全知，全能，全在；同榮，同質，同永。

“相似”不是相同，只是局部相同。“分別善惡樹的果子”，只是相對的善惡，就如地上漂布的人，漂不出登山變相耶穌那樣潔白的衣服（可九：3）。

既不適於永遠居住，於是把他趕出伊甸園，並在園東邊，“安設基路伯，和四面轉動發火焰的劍，要把守生命樹的道路。”（創三：24）

人要升高，反致墮落。伊甸園以後，如此的事件，在歷史中不斷上演。但敗壞的人性，一直不醒悟。

惟獨見那比天使小一點的耶穌，因為受死的苦，就得了尊貴榮耀為冠冕，叫祂因着神的恩，為人人嘗了死味。原來那為萬物所屬，為萬物所本的，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裏去，使救他們的元帥，因受苦難得以完全，本是合宜的。（來二：9, 10）

神子基督耶穌，道成肉身，暫時比天使微小，並甘心服事人，更捨己作多人的贖價；給我們留下了謙卑的榜樣——“既說升上，豈不先降在地下嗎？那降下的，就是遠升諸天之上，要充滿萬有的。”（弗四：9, 10）主復活，升為至高，坐在至大神的右邊。

主耶穌為救贖世人的罪，在十字架上流血受死，藉着死，將死亡廢去，敗壞那那掌死權的；領許多的兒子進入榮耀，得永遠的基業，成為神和樂的大家庭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